

## 董事會績效外部機構評估結果

### 一、依據

本公司為落實公司治理並提升董事會及各功能性委員會之功能，依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之執行，應至少每三年由外部專業獨立機構或外部專家學者團隊執行評估一次。

### 二、評估範圍

本公司 109 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之範圍，包括個別董事成員與各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

### 三、評估期間

自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

### 四、外部單位評估作業與結果說明

(一) 執行日期：109.12.14~110.01.27

(二) 執行評估之外部專業機構名稱：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三) 該外部機構之獨立性：中華公司治理協會為獨立專業的公司治理輔導與評量機構，已服務超過 300 家次，其範圍橫跨各類型產業，亦涵蓋不同股權結構及董事會成員組合之公有事業、上市櫃公司及一般公開發行及非公開發行公司。

(四) 評估方式：線上自評、書審及實地訪查

(五) 評估標準：

1. 董事會之組成。
2. 董事會之指導。
3. 董事會之授權。
4. 董事會之監督。
5. 董事會之溝通。
6. 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
7. 董事會之自律。
8. 其他如董事會會議、支援系統等。

(六) 總評

1. 本公司董事會議事氣氛開明，董事長重視集思廣益之議事文化，充分尊重董事會成員之意見，並透過 Line 群組即時溝通並凝聚共識，以提高董事會之議事效率。
2. 本公司設置由董事長擔任召集人、董事及經營團隊組成之「公司治理暨經營策略委員會」，透過成員對公司發展策略及重大議題之積極互動溝通，行程可落實之中長期策略及年度計劃，並透過風險管理小組，定期向委員會報告風險管控之檢視結果，有利於董事會成員對於公司整體之風險控管與策略方向之掌握。
3. 本次係本公司首次委託外部獨立機構辦理董事會績效評估，對於本公司主動針對

主管機關之公司治理評鑑等級之提升積極改善，並邀請外部獨立機構協助評估之作為予以肯定。另，鼓勵公司未來定期委託外部評估，以強化公司治理之執行，持續精進董事會職能。

(七) 建議與公司改善計畫

1. 建議本公司明年度董事會改選，為使新任董事會成員熟悉公司業務及董事職責，公司治理主管宜統籌安排新任董事之講習，使新任董事得以充分了解公司營運狀況與產業資訊，並將前述活動制定為內部規範，以強化公司治理之相關制度。

改善計畫：

- (1) 本公司治理主管將彙整有關董事職責之相關資訊，並透過董事專業訓練課程之安排，以加速新任董事對於其職責之了解。
  - (2) 本公司已建置有 DS File 之網路資料夾，目前資料夾中已建置有法規資訊、產業資訊、財務資訊、財報資訊、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議事資訊等內容，除針對各資訊內容進行及時更新外，亦針對董事之其他資訊需求進行增置。藉以提供董事充足完備之資訊，以深入了解公司經營與市場狀況。
2. 建議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結構與標準，並督導擬定高階經理人之培訓及繼任計劃，且定期檢視其執行情形。

改善計畫：

- (1) 擬由薪酬會議事單位將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結構與標準，定期提報薪酬會進行檢討。另，擬定高階經理人之培訓及繼任計劃，並追蹤其落實情形。
3. 建議本公司參考金管會發布之「公司治理 3.0-永續發展藍圖」，依公司未來階段性發展策略及董事會定位，擬定超前部署之公司治理行動方案，並提報至董事會討論確認後執行，落實本公司精進公司治理之決心。

改善計畫：

- (1) 將依據「公司治理 3.0-永續發展藍圖」之內容，規劃改善期程並落實之。

上述外部機構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建議事項及預計採行之改善計畫等，已於 110/02/25 第四屆第十六次董事會進行報告。